



6-9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工程承接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安康市中医医院(单位名称) 的 文昌综合楼加固工程及文昌综合楼 1-6 层改造口腔病院项目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，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合同包 2（文昌综合楼改建口腔病院装饰装修）(标的名称)，属于 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的所属行业)；承接企业为 陕西中辰实业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1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2154.17484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761.060624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陕西中辰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1月9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